

#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 從新聞價值的轉變追問科技時代的記者主體：系譜學的角度

Questioning Journalists' Subjectivity: The Genealogy of the News Value in the Age of Technology

doi:10.6123/JCRP.2011.012

傳播研究與實踐, 1(1), 2011

作者/Author：劉慧雯(Hui-Wen Liu)

頁數/Page：169-203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1/01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6123/JCRP.2011.012>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 從新聞價值的轉變追問科技時代的記者主體： 系譜學的角度\*

劉慧雯\*\*

世新大學新聞系助理教授

## 摘要

本文從台灣社會對「媒體是亂源」的集體抱怨出發，企圖透過觀察登上版面的新聞，理解新聞價值的轉變，指出科技主體對新聞工作的作用模式。本文首先透過李歐塔對「電腦化社會」的說明，以及海德格對科技問題的追問，指出「遭到科技化的（記者）主體」；然後在傅柯的系譜學設計中，為新聞價值的轉變提供說明分析記者主體內涵的討論架構。因此，本文對記者主體的揭露，乃是一個涉及本體論與認識論立場，並具有經驗基礎的說明。

**關鍵詞：**記者主體、系譜學、新聞價值、傅柯

---

\* 本文是國科會計畫「新聞記者主體的系譜學構成：以解嚴後台灣新聞業為例」（計畫編號：NSC 97-2410-H-128-014）部分研究成果。初稿曾發表於「2009 傳播科技與軍事傳播學術研討會」，並收錄於論文集；經大幅修改後寫作為本文。作者感謝政大哲學系蔡錚雲教授、政大哲學博士林靜秀小姐，以及梅洛龐蒂讀書會諸位朋友在本文構想期間提出的諸多建議與批評。

\*\* Email: hwliu@cc.shu.edu.tw  
投稿日期：2010 年 7 月 2 日  
接受日期：2010 年 11 月 5 日

## 壹、前言

科技時代早已到，但卻不是因為我們使用網際網路就像吃飯睡覺一樣理所當然；相對地，自從我們習慣以報紙、廣播、電視、網路來區別傳播活動的歷史時期起，科技時代便已發軔。科技（或傳播科技）引導著包含新聞記者在內的所有人類，以特定模式思索傳播活動的性質，並且決定何謂合法合理的傳播活動。科技時代於是再也不是一種在時間軸線上偶然出現的環境背景，科技早已成為人們構成主體內容的關鍵：我們以（傳播）科技（的思維）引導我們自身。

科技昌明的時代，雖然網際網路提供了基礎架構，使得資訊流通不再掌握在少數守門人手中，但人們似乎並未受惠於越來越先進的傳播科技。相對地，對於新聞媒體製造亂象、訛傳謠言的批評指控，在今天的台灣社會幾乎可說天天上演。從腳尾飯到瀝青鴨，再從東海大學劈腿事件到層出不窮的含毒食物報導……等，傳統上新聞媒體與新聞記者因為接近社會事實的根源，而享有為大眾窮盡知的權利的特權，現在的新聞業，卻是社會亂源的具體表徵。

本文據此提問，向來標榜據實報導、崇尚真理越辯（辨）越明的新聞業何以淪落至此？

本文的研究目的，在於理解科技時代中的新聞報導如何（how）從「事實記述，守望環境」轉變為「社會亂源」。為了避免落入單向科技或人文決定論的觀點，也為了避免簡化的社會科學研究模式忽略了歷史時刻在其中的作用力，本文將操作「現象學還原」，以圖脫去意識型態，而能在經驗基礎中取得理解新聞報導模式的依據。本文因此將從建立認識新聞報導的認識論與本體論立場開始，重新標定理解新聞工作者主體的認識模式。

## 貳、記者主體與新聞價值的互通轉化

科技（特別是數位科技）的普遍應用，使得新聞報導的社會地位漸漸遷移改變。早期將科技對新聞媒體的效應理解為加速其「商業化」（蘇蘅、牛隆光、黃美燕、趙曉南，2000：2）；而今，透過互動性更為強大的網路架構，公民新聞學（civic journalism）打開一般人加入報導傳播行列的可能性。在這樣的衝擊改變下，新聞記者在其工作中展現出來的報導活動，也跟著調整變遷。從新聞記者到狗仔隊，再從狗仔隊到全民爆料，甚至演變為人肉搜尋；新聞記者原本獨家擁有的第四權，乃至於捍衛讀者知的權利的特殊地位，在面對科技條件提供全民皆

能成爲記者的時代，表現出什麼樣的工作內涵？又如何（或者能否）保有所謂「新聞專業」的地位？當新聞工作的內涵變遷時，新聞記者在選取新聞的表現上，又有什麼樣的改變？當選擇報導的標準改變時，記者又是什麼樣的主體？

本文發問的起點即在於，當新聞工作的物質條件越來越受到數位科技的引導啓發時，新聞記者主體如何在其中跟著重新塑造變遷。

「主體」不是一個可看見可聽聞的對象，它其實是人們用來思考自己的理論性的概念；我們試圖透過「主體」的概念，爲人們的行動作一本質性的觀察，以說明人們行動的核心、性質以及趨向。

然而，既然「主體」看不見摸不到，又該怎麼理解科技時代中記者主體的轉變歷程？什麼才是我們理解主體的可能橋樑？爲了回應這個斷裂，本文從討論「生活世界中的經驗者」的現象學找到起點，試圖透過「經驗者說出一個對象」的行動來同時理解經驗者，以及他所經驗的對象。

本文的問題意識在於對「新聞報導工作如何從守望環境者，轉變爲社會亂源」提出一個知其所以然的說明，因此，在本文的架構中，經驗者（主體）就是新聞記者，而經驗者所說出的對象，就是他所觀察到、說出的社會事件，也正是他所做的新聞報導本身。如此一來，記者主體或許無法觀察，但卻可以透過新聞報導所展現的思維結構，還原構成新聞記者的主體。

不過，新聞工作不單單只是新聞記者觀察社會、報導事件，新聞工作還牽涉到複雜的報社報導政策、新聞室編輯策略，以及各種社會力量對新聞媒體的複雜政治經濟操縱（李筱雯，2004；呂傑華，1998；陳順孝，2003；黃肇松，1995；McChesney, 2004 / 羅世宏、魏均、馮建三、唐士哲、林麗雲、王菲菲等譯，2005；Eide, 1997; Gaunt, 1990）。因此，透過新聞所還原構成出的，將不只是記者主體，更是影響記者主體變遷的條件。如此，我們不但可以一窺記者主體的內涵，更有機會將所謂「物質條件」具體地說明出來。

2007年3月26日，新聞頻道TVBS在晚間新聞中播出「黑道自拍嗆聲影帶」這則新聞。影帶中黑道份子周政保手持長槍，對著鏡頭拉槍機滑套向昔日老大劉瑞榮「嗆聲」，揚言「遇到就給你死！」；周政保不只手持長槍，而且面前桌上還擺放兩支長槍與兩支短槍。影帶播出後兩天，TVBS突然在28日晚間新聞中插播新聞聲明，稱所謂「黑道自拍嗆聲影帶」，其實是該頻道駐南投特派員史鎮康所拍攝。當晚的新聞聲明指，中部新聞中心沒有確實回報台北主管，致使台北主管在不明就裡的情況下播出這條新聞。當晚，TVBS總經理李濤在新聞談話節目《2100全民開講》中自我批判，並起立向觀眾鞠躬道歉。國家通訊傳播委員

會（NCC）事後依照「衛星廣播電視法」規定，處以播出該影帶的 TVBS 罰金兩百萬元，並要求在限期內撤換總經理。TVBS 內部則自行懲處新聞部主管、中部新聞中心主任，以及南投特派員。

NCC 的懲處內容，罕見地在罰款外要求撤換電視台高層行政主管，甚至要求 TVBS 新聞部應該重新接受新聞倫理再教育。這樣的要求很明顯地是懷疑「(TVBS) 記者是否並不瞭解其工作內容應有之規範」？NCC 認定這並不是新聞記者報導技術的問題，而是記者對新聞工作本質、功能、內涵等深層概念的問題。也正因為如此，雖然拍攝此影帶的是南投特派員，TVBS 內部也認定中部新聞中心沒有確實掌握新聞生產過程，因而懲處中心主任。但從 NCC 要求撤換總經理的行政罰則來看，NCC 顯然認為新聞採訪寫作（拍攝）的人或許是史鎮康，但編輯台的守門作用才是新聞處理的關鍵。

換言之，對新聞報導以及新聞爭議事件作分析觀察，所能夠取得的訊息不只是個別新聞記者的工作表現，更展現了新聞記者在其工作中受到的組織導引，乃至於組織本身或明示或默許的工作準則。而這，正是「實際運作中的新聞價值」之所在。只有在擔任守門角色的編輯台明示默許，以及記者領會經驗到編輯方針的前提下，一個事件（happening）才有可能真正登上版面成為新聞。也就是在這樣的案例從事件到新聞的新聞生產過程中，「新聞價值」一詞展現了與以往不同的內涵。

傳統上，「新聞價值」附著於事件本身；例如：總統或政府高官的發言具有「顯著性」，颱風的消息具有「時效性」，狗兒忠心護主則是有「人情趣味」的新聞等。然而，在「周政保嗆聲影帶」這類造假卻仍能登上版面的新聞中，出現了因為記者主體介入而應重新思考的新聞價值。怎麼說呢？本文認為，假若事件本身就是「具有新聞價值」的客體，那麼，無論誰擔任新聞記者，都不影響這個客體本身被報導的必要性；同時，編輯台的守門功能也同樣不受守門者的影響。如此一來，新聞工作的專業或困難度，只剩下報導事實本身的技術問題。於是拍攝角度、新聞稿撰寫的文字應用等，就成為新聞工作的核心；對新聞行政單位來說，總經理由誰擔任，應該也不致影響新聞曝光的狀況。但是在造假新聞中，新聞記者很顯然是在持有專業技能的前提下，重新思索「我／組織需要什麼新聞」這個問題；而這個問題，正是「在實際場景中，什麼樣的新聞是組織所需要的新聞」的問題。說穿了，它其實也就是什麼事件具有新聞價值的問題。

也就是說，史鎮康自行拍攝該嗆聲影帶，從結果來看，是他對他自己新聞工作（工作要求）的理解；更是在新聞專業倫理與新聞競爭（搶獨家）兩者之間，

所做出的「選擇／判斷」。而對於 TVBS 編輯台前的守門長官來說，所謂「不明就裡」似乎是這則噲聲影帶該不該曝光的關鍵。於是，基於商業競爭而必須搶獨家的行為準則，現在面對造假新聞不能播出的新聞倫理的約束。「噲聲影帶」的播出，在 TVBS 內部，是編輯台決定播出、決定撤下道歉，在「一則新聞是否具有播出價值」的爭議中，新聞倫理與商業競爭在這個事件發展的不同階段，為該新聞影帶定義出不同的「價值」。其他許多案例的報導顯示，當報導原則不一而足時，新聞價值的內涵其實也難以界定。

此時，「新聞價值」不再是附著在事件本身的「性質」，而是新聞工作者（作為一個能夠思索的主體），對於自己的技能（能夠持有、操作攝影機）、組織的要求（能獲得獨家最好，若無獨家則絕不能獨漏）、報業的核心意義（同業商業競爭、揭發人所不知），以及大的社會氛圍（什麼樣的新聞有人看）的理解下，想像思索出來的產物。這個時候，我們才能理解為什麼造假新聞仍有出版／播出的空間。這些造假的新聞同時具有傳統上新聞價值所標舉的那些特徵，而又能在既有的物質與心理條件中被產製出來，因而能在層層守門的新聞環境中，處處符合報導播出條件，曝光在大眾面前。此時的「新聞價值」在每一則報導中展現為不同的面貌：有時候是為製造獨家（例如：造假的新聞），有時候是搶時效（例如：那些未能即時查證便直接刊登於網路媒體的新聞），有時候則是玩弄證據（例如：取得偷拍、爆料或監視畫面後製作成新聞）。

這麼一來，我們若觀察版面上的新聞，特別是那些爭議中的新聞，便有機會透過解析該新聞符合哪些報導守門準則、又是在哪裡試探報導倫理的界線（製造新的新聞價值？），來說明「新聞價值」在各個新聞場景中的不同面貌。而且，也正是因為「新聞價值」一詞的內涵開始鬆動，更使得我們有機會透過理解每一則新聞的價值之所在，理解記者在面對報導工作的當下，如何展現自己的新聞判斷；而「新聞記者的新聞判斷」就正好是記者主體得以顯露出來的地方。

本文以此為起點，特別針對科技時代，報導的物質條件轉變的情況下，新聞記者在新聞判斷中展現的記者主體。因此，本文將先針對「討論生活世界中的經驗者」的現象學提出簡單說明，為本文立論建立認識論立場；然後本文將以傅柯（M. Foucault）的系譜學作為藍圖，選擇特定新聞報導來編織「新聞價值轉變的系譜」，以凸顯其中的時間軸。最後，本文將討論在現象學與系譜學的架構之下，如何重新看待新聞報導的倫理問題。

## 參、認識論立場：現象學還原中的追問

爲了能夠從新聞報導窺見新聞價值的轉變，以及記者主體在其中的變遷，本文採取「現象學還原」作爲追問的認識論立場。

### 一、現象學還原下對經驗的追問

「現象學還原」(phenomenological reduction)原是胡塞爾(Edmond Husserl)爲第一哲學所建立的方法<sup>1</sup>。現象學還原強調以「置入刮號」(bracketing)去除意識型態，採取「本質直觀」(*Wesensschau*)來確認世界客觀性的經驗與理解模式。胡塞爾(Husserl, 1937/1970)在對歐洲科學危機的討論中指出，理性與科學步驟戕害了主體經驗、知覺與知識的關係結構。爲了貼近對物質、情境的觀察，並且指出具體文化累積對經驗與之覺得效果，便提出以「直觀科學」來取代步驟科學。

胡塞爾曾舉一個幾何學的例子來說明直觀科學對步驟科學的取代。他說，一般而言，我們在實際生活中傾向於將事物以特定的形狀來理解，比方直線、弧線等。這時，抽象的概念獲得了發展。然而在實際生活中，由於各類活動牽涉到的是很複雜的面向，因此當我們試圖製作一個器具時，經常有賴各種各樣的「決定」。也就是說，抽象概念所形成的偏好固然是工藝活動的起點，但每一次實際的製作過程卻是全新的實踐。就是這種每一次都重新來過的全新實踐，形成了與原始幾何學非常複雜的關係，使得實踐本身與純理論之間幾乎可以完全斷裂。從歷史的角度來看，幾何學是到了近代才開始成爲輔助工藝活動的理論基礎，它可以說是一種新的觀看方式，在我們對純理論的推崇中，漸漸固定下來。它因而也就是一種文化的產物；也正是它在文化經驗中不斷的累積、應用之中，變成一種理所當然的直覺(Ihde, 1990: 21-30)。而現象學的工作，就是要剝除這種理所當然，透過懸置與還原，澄清知識的構成。蔡錚雲曾指出，縱然現象學家門派各異，但本質直觀強調日常生活經驗，並使科學知識在日常經驗中取得基礎，卻是其中共同要義(蔡錚雲，2001：74-76)。

1. 有關胡塞爾對「現象學哲學」自身、「還原」，以及「超越」(或本質)的說明，主要出現在《邏輯研究》(1901)、《哲學作爲一門嚴格的科學》(1911)、《觀念冊一》(1913)、《形式與超越邏輯》(1929)、以及《笛卡兒沉思錄》(1931)等幾部作品中。本文借用現象學還原作爲考察新聞價值系譜的追問手段，卻非針對現象學的專門論述，因此不再花費篇幅深入討論。有關胡塞爾對「還原」的發現，可參考 Moran (2000) 的 Husserl's discovery of the reduction and transcendental phenomenology。

現象學家 Langsdorf (1994) 在針對傳播研究所進行的「現象學提問」(phenomenological inquire) 中直指傳播研究呈現出人文關懷與研究提問斷裂的現實，造成學門在三方面的困境。

首先，傳播研究多討論建構 (construction) 與創造 (creation) 的問題，卻不討論「形構」(constitution) 的問題，這造成了傳播研究習慣性地將環境視為可以割離具體情境的、被賦予的變項。Langsdorf (1994) 認為，回到現象學式的提問，有助於傳播研究將問題置放在「事物如何構成其意義」這個問題上。

再者，由於對「反思」(reflection) 的理解，在傳播研究中經常被說明為對研究結果的回應，促使行政研究經常悄悄地暗渡陳倉，成為傳播研究的「成果」。然而學術的思維不一定以合理 (適合於理論) 或有效地解釋做為成果，有時候，對現象的描述本身已是我們的理解。根據胡塞爾的說明，「形構」(constitution) 不但是顯現 (presentation) 我們正在觀察的對象，同時，對正在觀察、描述的意識者 (我們) 來說，也是一種生產 (production)；我們在觀察事物的同時，也在生產意義 (Husserl, 1989；轉引自蔡錚雲，2004)。因此「反思」不是僅僅引導出行政研究的成效，其實更是說明我們意識結構 (或「意向性」[intentionality]) 的舉動。在這個考察中，我們將可以看到主體的內涵。這樣的描述說明了經驗乃是從「經驗者」這邊開始的。不過，這種對經驗的描述卻並非一種主觀主義的立場。相反地，由於對經驗的說明必須「說出一個對象」，因此「我」雖然是經驗者，但我所經驗到的對象，卻是經驗的實質內容。Ihde (1990) 因而認為，在這個向度上現象學的觀察其實是「我一世界」這組關係，以及在這組關係中「我是什麼」這個問題。Langsdorf (1994) 這個說明，正好為本文討論「報導事件的記者」提供一個現象學式的本體位置，也就是：在新聞報導本身的內容中，我們可以形構成記者的意識結構。

Langsdorf (1994: 1-8) 最後指出，服膺於研究提問程序的傳播研究，常將意義、概念或辯論從具體事件中抽離出來，並加以理論化；此時行動、事件、情境都將失去在討論中的位置 (以現象學角度對傳播學的討論，亦可參見劉慧雯，2008)。

為了使對於主體的討論回到現實，為了不讓種種理所當然主導對科技時代新聞工作的理解，本文採取了能夠懸置意識型態、貼近經驗現實的現象學還原，作為分析架構的建立基礎。幸運的是，現象學創立者胡塞爾的學生，同樣也是哲學大家的海德格早已透過現象學還原透視當代科技對本體的作用。因此本文將繞行至海德格 (Heidegger, 1955/1977) 對科技的追問；為「主體」轉向「科技主體」提出認識上的依據。



## 二、海德格：技術的本體論路徑

早期對電腦於新聞工作上的想像，與現在有很大的不同。王毓莉（2001：93）的問卷調查結果顯示，新聞記者主要是將科技視為新型態消息來源；其中入口網站搜尋引擎、公共資訊網站、報社電子資料庫，是新聞記者與科技聯繫的最大宗。在王毓莉的討論中，科技為人所應用。此時的科技，是主體認識活動中的媒介。

輔助報導已是約莫十年前的談法；這幾年中，網際網路的使用模式，有很大的轉變。新聞媒體在網際網路上開辦媒體部落格（如：中時部落格）、伺服器提供者發展出串連機制（如：roodoo、無名小站），以及獨立媒體走過艱辛的初創十年（如：成立於1997年的苦勞網）。許多一線與資深記者，白天報導新聞，晚上則在個人部落格上撰寫評論感言；也有記者化身筆名，為獨立媒體提供有別於主流媒體報導的訊息；公民新聞的誕生，則打破傳送（傳播者）與接收（閱聽人）的傳統界線，傳播過程中出現創造又消費媒介內容的產銷者（prosumer; De Kerckhove, 1995: 8）。

當新聞記者一邊在大眾媒體上寫作新聞，另一方面卻又需要一個部落格將無法見報的內幕揭露出來時，我們看出的不只是科技作為公共論壇的功能，還有記者在其中展現的兩個「並存的主體」的模態：現役記者的專業（以及組織的限制），以及網路使用者對網際網路的想像。更精準地說，在科技（網際網路）提供書寫條件之後，記者主體被填充出一種聯繫於科技的內容；一種科技化了的主體。現在的問題是，該怎麼理解這樣的主體？對新聞業來說，又有何意義？

很明顯地，此時科技的呈現（bring forward into appearance; Heidegger, 1955/1977: 8）是一個人文議題，牽涉到科技提供給記者的可能性，以及記者面對科技所展現的「意向性」（intentionality）。在此，我們可以透過海德格對技術的詰問批評，建立本文的認識與本體論立場。

在海德格對科技的批判中，我們可以看出科技問題轉為人文／主體議題的方式，這可以用來說明遭到科技化的主體。

不論是像王毓莉那樣描述科技對記者工作的影響，或者本文所言「多重主體」，新聞記者主體內涵的確轉變中。然而，此處所言「科技」，並非僅止於「網際網路」、「SNG車」這類具象的器械；相反地，所謂「科技」在海德格對科技批判的架構之下，其實是一種科技化了的思維框架。

Dreyfus (1995: 99) 將海德格定位為「科技的本體論路徑」(ontological approach to technology)：海德格(1955/1977: 3-35)「關切於科技的問題」(the questions concerning technology)雖考察現代科技，但實際上揭露的卻是人的處境。Dreyfus (1995: 101) 認為，海德格的問題，可以視為「我們是因爲藉由科技才理解存在」所造成的本體崩解。因此，必須要區分「科技造成的問題」(例如：消費主義、超時工作)以及「以科技解決所有問題後，造成的殘害」(即：人們思考存有的方式只剩下一種)。海德格以他的時代處處可見的科技：水力磨坊、銀製聖餐杯爲例，區分出「科技」(technology)以及「以科技的模式來理解存有」(technological understanding of being)。這是一個關於主體如何被構成的問題。

由此，「科技」的確是明確可見的現象，但更重要的仍是我們(人)以科技的模式來理解我們自己，我們的生活越來越「科技化」。海德格透過現象學還原，將認識活動的本質給揭露出來。海德格自己稱這種認識本質爲一種技術框架(framework, *Enframing*)；這種技術框架將成爲揭露的手段(technology is a way of revealing; Heidegger, 1951/1971: 149; Rockmore, 1995: 135)。換言之，這裡所指的「科技」並非「科技(器械)的」(by no means technological; Heidegger, 1955/1977: 3)，卻根本上是認識的框架(同上引：13-14)。因此，構成主體的「技術」，也就不是1990年代以來越發勃興的網際網路，反倒是自工業革命之後，因爲技術創新帶來的大驚奇、因爲解決了人類史上最急迫問題(飢荒、運輸等)，而使得我們習慣於，並且也樂意於以「有效」、「正確」、「發展」等經由科技轉介給我們的種種觀念，來看待人的能力與期待。用 Marcuse (1964) 的話來說，我們已成了科技思維化了的「單向度的人」(one-dimensional man)。

因此，海德格雖然是對「科技」提出問題，但實際上，他是看到了「科技關連到的／決定的認識活動」，然後對之提出一個有關主體如何在這個認識框架中被架構出來，以致於形成整體生存條件、認識基礎的問題。

這樣一來，海德格的作法爲本文提示了一種「顯現爲(傳播)科技活動的(記者)主體」的可能性。本文形成的論述邏輯因而是：「傳播科技」構成了「記者的科技化了的主體」，然後輾轉地決定了新聞工作的活動，並進一步形塑轉化「新聞價值」的內涵。

這裡必須先說明的是，雖然我們能夠透過閱讀海德格，因而在邏輯上理解遭到科技化的主體，但這個主體的實際內涵，卻必須透過現象學還原的方式，在具體的生活世界中，藉由觀看新聞報導的表現，才能看出。這是一個具有時間性的轉變歷程；爲了不讓這種時間性質事先地遭到刪除，本文採取傅柯系譜學設計，爲科技主體的現身提供一個可能的分析架構。

## 肆、科技時代與系譜架構

「科技時代」是一個歷史區塊，它所指陳的除了是一段時間外，同時也是一個用來說明特殊知識生產類型的符號；它代表了人類理解自身活動的一種知識構成型態。

### 一、李歐塔：後現代知識型

李歐塔 (Jean-François Lyotard) 在《後現代狀況：知識報告》一書中將對後現代的討論限定在「電腦化社會」(computerized society; Lyotard, 1979/1984: 3) 中。這個歷史區段之所以可以被標定，是因為在電腦之後，知識從人際傳遞，轉變為必須透過電腦翻譯的「外在化」(the externalization of knowledge; 同上引：4) 的活動。由於電腦是所有知識的翻譯者，在電腦化的社會中，電腦所設定通訊格式以及使用規範主導我們的知識活動。原本身處思維活動外部的工程人員將參與在思維活動中，並且定義出「合適的」語言模態與資料形式。此時，電腦化的社會就成為歷史上第一次由人類之外的事物掌控知識性質的時代。若比對於理性思維，身處於電腦化社會的我們，困在轉存為 PDF 檔、壓縮圖片影像、掃描病毒，乃至於網路必須處處連通等事務上，人類的對話、辯論、回應、批判等種種機制，退卻在電腦化的作業之後（必須先電腦化，才能對話、辯論）；在我們的思維工作中，「符合（傳輸）格式」成為先決要項。李歐塔說：

現在科學知識處在一個前所未有的、臣服於權力的狀態，在科技的推波助瀾下，更加劇科學知識本身的危險。這樣一來，原本作為背景的問題一下子就提升成為最重要的問題：合法性的雙重性，權力與知識……在電腦的時代中，知識的問題變成了管理學 (government) 的問題 (同上引：8-9)。

科技以「知識格式」的角色佔據主體對自我與外在世界的理解，這即是後現代知識型的特徵。他說，在現代觀點之下，知識系統透過自我規約，以及事實與解釋之間的封閉循環，成就了規模龐大的知識體系。而後現代觀點則有如強調實踐活動本身的「維根斯坦語言遊戲」(Wittgenstein identifies language game; Lyotard, 1979/1984: 10)，是由「他的實踐活動證明他自己」(同上引：27)。

於是面對科技時代，我們面對的不是特定某種科技器械，也不是某個能夠區

分正確錯誤的邏輯形式。相對地，我們是面對一種知識得以合法的條件；這即是李歐塔所稱的「後現代條件」。在這種條件中，人們用以維繫認識活動的不再是巨型知識體系，而可能是一種具體出現的現實場景。從對這些場景的分析中，我們不僅僅看穿科技，也看穿我們自己。而了解思維結構，正是現象學還原的工作目標。

## 二、遭到科技思維俘虜的主體：Y2K 的啟示

透過觀看科技，我們理解出甚麼樣的自己呢？我們可以從人們理解 Y2K 這件事情的方式來說明。

公元 2000 年前約莫三至四年，依據電腦計時器裝置推論得知，大規模的時間排序錯亂將造成各種與電腦中介器械相連的活動進入全面失序狀態；這個危機被命名為「Y2K 危機」。

為了彌補 1970 年代電腦發軔階段的「錯誤」，人類從 1998 年開始「修補 Y2K 漏洞」。透過修補的活動我們察覺到，Y2K 危機被視為電腦發展初期考慮欠周；因此以「當代更先進的科技」對「古舊技術」的更正，例如：更新電腦、升級軟硬體，就成為主要因應策略。

對線性發展的電腦工程邏輯來說，以新代舊，不論在時間順序，或者整體發展路徑上，皆合法合理。然而，電腦程式語言 COBOL 先驅 Bemer (1999) 卻說，這種以為必須用「新技術」來取代「既有」錯誤的想法，根本就是懶散而缺乏數位精神的。Bemer 採取數學邏輯，提出了「善用資源」模式的解決方案。

「Y2K 危機」的來由，是因為表示年代的洞孔從 1950 年代開始就只有兩個（代表四位數年代的後兩位數），計時系統因而將無法標示公元 2000 年之後的時間。可是 Bemer 要大家別忘了，在數學邏輯上兩位數可以表達 100 個數字；而且，就月份欄來說，我們需要表達的月份只有 12 個；日期欄則只需要用到 31 個。因此，我們可以以程式將月份欄中的 50 設定為絕對值，以使 51 之後的每一個數字都經由 50 的絕對值取得（年份前兩位數的）「20」，而不是既定的「19」。這樣一來，51 之後的年代數值都可以代表公元 2000 年之後的年份。簡單說來，就是把前面四位原先用來標示日與月的洞孔，以數理邏輯的方式規定絕對值，使他們可以徹底使用。由於 Y2K 根本上就是計時器標示形式「dd/mm/yyyy (yy)」中，最後一欄的問題；Bemer 的解決之道，就是打破這六個洞孔之間區隔（劉慧雯，2007：150）。

在 Bemers 模式中我們發現，真正使全球大規模投入「解除 Y2K 危機」這個集體行動的，其實並非科技技術本身的邏輯關係（前或後，新或舊），而是人們遭到科技邏輯（新優於舊，後優於前）框架出來的理解模式。科技之所以是「某種問題」，是我們根據科技呈現的模式，以及我們與科技相處的慣習所想像理解界定的結果；我們一旦這麼界定了，解決「該某問題」的方法，也跟著水到渠成。然而 Bemers 方案卻指出，科技若是「問題」，那麼它成其為問題的模式乃是人們的思維邏輯所定義，它將因我們思維模式的轉變而演出不同形貌，那麼，解決「該某問題」的方案自然也就沒那麼理所當然。

這使我們察覺到，過去的科技經驗，引導著我們理解新科技問題的基本模式。在我們與科技的交往中，我們一方面思索著，另一方面也受限著；現在，科技與我們的認識緊密聯繫。Lash (2002: 9) 的「資訊批判」(informationcritique) 就表明，「資訊時代……我們經驗文化的方式不再是先驗的再現，而是一種內在的活動，作為客體或科技的內在活動」。人成為科技的客體對象，或者，人在科技的內部，展現著科技的邏輯。這個時代，若還稱人為主體，那就必然是個遭到俘虜的主體。

從這樣的理解角度與知識模型出發，本文討論科技時代（即，在科技內部活動成為人的主要活動模式的時代），新聞工作的具體表現。因此本文研究問題設定在科技時代中，新聞價值所展現的記者主體。

是以，本文以「科技時代的新聞價值」作為考察對象，目標在指出新聞記者在科技舞台上為大眾示現出的報導者主體。由這個討論，我們可以看出，「新聞記者」、「新聞價值」以及「傳播科技（引導的思維）」三者交融共構，同時又變更轉移中的當代新聞報導邏輯。由於這樣的構成必然牽涉到時間進程，因此本文採取系譜學構成 (construction of genealogy; Rabinow, 1984: 5-7) 為設計方案。

### 三、系譜成形

在一場與 Chomsky 的會談<sup>2</sup>中，傅柯說，系譜學 (genealogy) 是從「追問『是什麼』 (what) 轉向『如何』 (how)」 (Rabinow, 1984: 5)。

---

2. 在 Rabinow (1984) 所編纂的《傅柯讀本》(The Foucault Reader) 中，提到這場發生在 1980 年代中期的會談。傅柯與 Chomsky 受荷蘭一個電視節目的邀請，上電視辯論「人類本性：正義與力量」(human nature: justice versus power)。此處即指 Rabinow 依據會談內容為《傅柯讀本》所寫的導讀。

傅柯跟隨尼采 (Friedrich Wilhelm Nietzsche) 的腳步論證說，就像宗教要求我們犧牲肉體一樣，知識是要求我們對自己進行一種實驗，讓我們成為對知識奉獻的主體 (the sacrifice of the subject of knowledge; Rabinow, 1984: 7)。由此，傅柯主體研究的策略就是同時關注政治與知識，以便觀察圍繞著「主體性」(subjectivity) 發展出來的種種社會科學 (social science, 作為一種知識實踐) 與社會實踐 (social practice)。

傅柯稱這個以歷史與分析方式考察論述與實踐軸線，標明主體、知識，與力量的活動為「當代主體的系譜學」(the genealogy of modern subject; Rabinow, 1984: 7)。由於西方文化太注重主體在社會、政治、經濟、法律、哲學與科學傳統中的問題，因此，系譜學反倒是要指明種種與反思技術有關的一連串活動是在那個點上關連在一起，從這些技術中出現的特定言說又是在哪個時間點上變成了「真理」，各種實踐活動與言說，又是怎麼與說明真理的義務聯繫在一起？透過回答這些問題，「主體」將被組構出來。

這裡的「真理」不一定是指「科學知識」；卻是指導人們決定應該回答哪些問題、什麼是理解基礎的一套系統。傅科的「真理」問題，著重於理解「真理如何運作」。

Fontana & Pasquino 在一次訪問中，不斷追問為何傅柯對權力、不連續 (discontinuities) 如此著迷，傅柯卻說，權力也好、不連續也好，其實都並非他真正的對象 (Foucault, 1980: 109-133)。作為一個作者、一位研究者，並不是傅柯選定了「權力」這個主題；相反地，傅柯只不過因為自己身處在 1968 年<sup>3</sup>之後的法國在經驗中發現了自己身處其中。傅柯認為，不管是左派或右派，兩邊陣營似乎都沒有面對自我陣營內部的權力機制 (如：左派如何選定意識形態作為討論對象；右派又如何選定了司法正義)。一直要到了 1968 年，那種每天上演的、根植於一般人日常生活的力量，標示出整個力量網絡時，「力量」的本質才真正地展現出來 (make visible)。1968 年之前，以全球為架構的那種巨型結構式的力量說法，只談論了極權與資本的鬥爭；但自 1968 年之後，綿密的、細緻的、滲透的「力量」觀，才具體現身。在此，編織事件為系列的系譜學取得必要性。

以本文的討論對象：新聞報導來看，對傳播科技、新聞記者主體或者新聞價值的討論，既是研究者所選，然也非研究者所選。事實上，最近五年，將「媒體」或「新聞媒體」視為社會亂源的談法，在台灣社會中時時可以聽見。甚麼新聞值

3. 這裡自然是指 1968 年發生在法國的學運。傅柯在學運期間，強烈地表達了對學生的同情。

得報導、該怎麼報導；新聞媒體是善盡社會責任而接受爆料，還是為了刺激銷售情願煽色腥；SNG 車是爲了傳送即時訊息而出動，還是沒有更重要的新聞不想閒置……等等，這些疑問是整個社會對新聞報導的集體質疑。本文選定了新聞報導爲觀察對象，然也被具體的批評與監督帶往以新聞記者主體與新聞價值爲對象的討論題項中。

依照傅柯 (Foucault, 1980: 117) 的說法，他的目標是要說明「構成」(constitution) 的問題，不應該以構成主體對象（像是瘋狂、罪犯）爲目標，反倒應該要說明在歷史框架中「主體的『構成』」才對；這才是傅柯所說的「系譜學」。因此，系譜學可以說明爲一種歷史形式，這種歷史形式可以用來說明知識、話語、客體範疇的構成，而又不需要指涉某個先驗或空洞的主體。

這樣看來，系譜學似乎就在寫歷史。到底系譜學跟歷史的關係如何？在〈尼采、系譜學、歷史〉(Nietzsche, genealogy, history) 一文中，傅柯 (Foucault, 1972/1984: 76-100) 引用尼采的話說，(傳統)歷史書寫總是以某種超越歷史本身的觀點，一再地介入歷史，而且總是基於對絕對永恆真理、以及天啓式判斷的信仰爲基礎。所以當我們看待傳統歷史的本質時，看到的是「人希望永恆」這件事。系譜學構成的不是從高點介入歷史書寫；相反地，系譜學總是一種時效歷史 (effective history)，它不談論一致性，也不將過去事件編入一個總體事件中，或者以達成體系的完整爲目標。時效歷史的工作是要處理事件的特徵、事件最尖銳的表現形式。而這裡所謂的「事件」則是「力量關係翻轉」的具體表現；時效歷史因而不去追溯起源，反而針對最親近的事物。

爲什麼要從歷史轉向系譜學？尼采與傅柯 (Foucault: 1972/1984: 93-97) 都認爲，在我們統整歷史的活動中，知識的主體被犧牲，只剩下知識在發光。因此，爲了讓我們自己不再脫勾，或爲真理而犧牲，必須重新接近歷史，這是系譜學的要義。

倘若我們用新聞記者的主體來理解，系譜學要考察的，就是讓今天新聞記者以某種方式報導新聞（而不用其他方法報導）的偶然事件（或者，讓新聞記者不再用某種方式報導的偶然事件）。我們在新聞史上看到許多改變了新聞採訪、報導、書寫與傳輸模式的事件，透過歷史，我們也許可以說明一種在技術上、在專業表述上由因推果的邏輯關係。但本研究要問的卻是，在報導技術遷移的過程中，新聞記者的主體有什麼改變？作爲記者的主體，受到了什麼牽制？如何受到牽制？記者主體的改變又牽連了什麼樣的新聞選擇價值的改變？

## 伍、科技主體構成的新聞價值系譜

### 一、技術化的主體：新聞形式化歷程

#### (一) 新聞寫作格式的出現

今天，新聞寫作的基礎，建立在「倒寶塔體」結構上；而「客觀中立」，則是新聞報導必須符合的標準；所有新聞採訪寫作教科書都免除不了對該結構與標準的陳述（紀慧君，2003）。

倒寶塔體能夠幫助讀者快速抓取重點；在編輯台上，也有助於編輯依據版面篇幅與欄位限制，修改刪減文章。倒寶塔體因此不論在新聞工作，或者讀者閱讀這兩方面而言，都符合了效率的要求。至於客觀中立，則是新聞業擁有第四權、能夠為民喉舌的前提。然而，倒寶塔體與客觀中立的權威地位，並非依據新聞原理、新聞準則或新聞目標所衍生出來；相反地，卻與通訊社的市場關係緊密關連。

1850 年，英國人 Paul Julius Reuter 在德國亞琛創建了路透社（Reuters），隨後在 1851 年移往英國。1916 年，Reuter 的私人通訊社擴編為有限公司，開始尋找報社為客戶，擴大新聞傳輸的範圍。路透社新聞販售對象包括了從縣郡級的（英國）報聯社（press association），到國家級的報業合作組織（如：Australian Association）。在面對有著不同報導旨趣、編輯方針的報紙或報業組織時，「新聞寫作要能符合所有客戶的需求」，就成為通訊社將報導順利售出重要的手段（和訊百科，2010a）。一直到 1990 年代，路透社的訂戶在分佈於全球八十餘國，超過六百五十個訂戶，「明確指出消息來源供訂戶讀者自行判斷」，以及「記者不得分析新聞或在報導中發表主觀意見」這兩個原則，仍是路透社的堅持（王永志，2004：82）。

不只是路透社，總部在美國紐約的美聯社（Associated Press），同樣是由幾個單位聯合組成聯合通訊社。1947 年之後，美聯社的新聞不但供應電台、電視台，同時也提供非社員訂閱。1994 年，更增加總部在倫敦的電視部門，以四條通過亞洲、拉丁美洲、北美洲，以及全球的專線向全世界電視訂戶提供六種語言發稿的服務（和訊百科，2010b）。相對於路透社一開始便以「商機」作為成立的目標，美聯社的成立主要是為了解決居高不下的電報費用問題。由於電報發明之後傳輸速度的加快，帶來了高額的電報費用帳單。在個別報社無力負擔的情況下，《商務日報》（Journal of Commerce）代表在 1848 年提議，由六家報社合作分攤電報費用，「避免電報公司干涉新聞採訪工作」（王永志，2004：30-31）。然後，



波士頓地區的報社加入美聯社，報社陸續跟進，使得美聯社與地區報紙之間，形成新聞交換的合作關係。

幾乎所有的商業通訊社都有類似的模式：社員或非社員訂戶使用同一批新聞資料。曾任中央通訊社董事長的蘇正平（2004：1）將通訊社說明為「……受到科技、題材、報導方式還以人員派遣的限制……各大國際通訊社以及他們在各國的當地合作對象連接起來的全球新聞神經網絡」。正因為合作、交換，新聞報導不僅受到記者所屬報紙的報導方針所限制，同時也被要求必須在各種合作交換關係中，符合訂閱戶的「一般期待」。如此一來，不評論、重事實性（即：客觀中立），以及便於編輯的新聞寫作模式（即：倒寶塔體），就成為通訊社發佈新聞時重要的寫作標準。

在當代報業發展早期，雖然科技條件（如：電報）放寬傳輸大門，但在經費人力條件限制下，就出現了以寫作技巧作為基礎的合作關係。這種合作關係基本上是資本的，但它的效應卻發揮在學院中，成為高等教育形塑「記者主體」的標準。

中文書寫傳統上以「起承轉合」為書寫結構；但在新聞科系的教育中，倒寶塔體的寫作規劃將「事實」以及「（新聞）重點」首先強調出來。新聞小尖兵在面對龐雜的資料時，必須先指出該事件的核心與價值所在，然後才能作為書寫新聞導言的依據。這時，事件發生的脈絡退居在事實性與（新聞）價值判斷之後。

這種書寫模式訓練的不只是在眾多資訊中抓取某個焦點的能力，更是將「新聞」等同於「事實」的意識型態教育的一環。相應於此的，是客觀中立對於第一人稱的刪除。從路透社到美聯社，到幾乎所有純淨新聞的寫作，都不接受「記者主觀」或「第一人稱」作為敘事主體。在強調「讓事件自己說話」、「讓數字自己說話」的專業義理中，說故事的人隱匿起來。這使得新聞取得了一種不證自明的特徵：事實即如此，無須人的介入與詮釋。這等於是說，新聞自有其價值，無須與人對資訊的需求互動。

這麼一來，「新聞價值」變成了黏合在「該事件」上的本質特徵，再也不可能可能是人的判斷所應處理的範疇。新聞實務與新聞教育接著發展出幾個「新聞價值」：顯著性、鄰近性、衝突性、人情趣味……等。每一種新聞價值都有明確的定義標示其內涵。顯著性強調名人名事，鄰近性強調心理與地理上的接近，衝突性強調對立雙方，人情趣味則側重軟性趣味的訊息。包括「新聞鼻」在內的概念，內化於「新聞技巧」中，成為新聞專業教育中最為顯著的目標；而所有接受新聞專業教育的記者，理論上不但該有新聞鼻能嗅得出新聞在哪裡，更有直指新聞事

件「重點為何」的能力——而且這裡所說的「重點」是唯一的標準答案，透過客觀中立，每位記者找出的重點當無二致。

與新聞事實性特徵一起發展，或者說為其推波助瀾的，便是轉化為「事實查證」以及「兩面併呈」的新聞工作技能。在路透社的時代，事實查證代表路透社將正確的資訊傳遞給訂戶；根據王永志（2004）的說明，這種特質使得路透社的報導在新聞通訊業界間，享有美名。

## （二）報導的形式化

然而，在資本化的新聞環境中取得其「美譽」的事實查證，也在更被資本滲透的新聞競爭中，漸漸成為最容易遭到扭曲的一環。

在2002年10月，時任立法委員的李慶安，召開記者會，指稱當時的衛生署署長涂醒哲在私人聚會中，舔了鄭可榮的耳朵。幾天後鄭可榮親自說明他並未見過涂醒哲，舔耳的「去ㄨㄚ 某人」另有他人。回顧當時的新聞報導，所有平面與廣電媒體，均爭相報導「涂醒哲」舔耳；報導中的「事實查證」一面倒地落在「李慶安的確召開記者會為小市民伸張正義」這件事上：雖然仍是說明「事實內容」，但「查證」與該事件之所以應該成為新聞的「事實性」已經距離遙遠。於是查證從「事實釐清與揭露」（涂醒哲是否真舔耳）轉向「確實記錄事件發展」（李慶安是否真召開記者會）。新聞的事實性在此，不在於其內容，而在於其形式。

「兩面併呈」的報導技巧在這個從內容轉向形式的歷程中，扮演了更易於操作的「新聞形式化」傾向。

2005年3月，《中國時報》以「東海大學劈腿事件喧騰網路」為標題，從頭版頭條起，大肆報導同樣在查證方面形式化的劈腿事件；這一次，則加上了「兩面併呈」的手法，為新聞的形式化開闢新的面貌。

《中國時報》記者陳洛薇，從大學生參與頻繁的台灣大學電子布告欄（BBS）PTT的「恨版」（hate）上，摘錄由一位沒有真實姓名的PTT鄉民apions張貼的譴責女友劈腿的文章；在進一步改寫為新聞稿之後，通過編輯會議的篩選與判斷機制，登上了2005年3月2日的頭版，成為《中國時報》編輯群認為當天最重要、近百萬讀者最應該知道的事情。在這則新聞中，陳洛薇一面摘錄PTT上的文章段落，一面訪談東海大學教研所、學務處等單位主管。在後續近一個月各方對《中國時報》編輯方針以及記者本人的批判聲中，報社與記者為自己辯駁的語言正是：BBS上確有此事，而且已經訪查校方盡量做到平衡報導。

《中國時報》所言平衡報導，是將「BBS 上的言論」參照於「東海大學教育行政高層」，認為這組關係就是這個新聞事件中的對造雙方。然而事實上。原貼文者早在《中國時報》報導前已經在 BBS 上澄清自己所言盡是扯謊（劉慧雯，2005：188）。即便我們不追究《中國時報》記者與編輯對「事實性」的警覺不足，但劈腿事件乃是一網友對其女友的指控，新聞中的兩造，怎麼說也該是對男女朋友，怎麼會是「網友」與「東海大學教育行政高層」？當報社與記者聲稱「已善盡查證與平衡之職」時，很顯然地，查證也形式化；而平衡報導，更未如它該發揮的公平與客觀功能，而僅是一種徹底形式化的操作——有就好，操作的目的可以不論。

新聞的形式化，表現出新聞價值的選擇不再以事實性質作為標準，相反地，符合新聞採訪、寫作的技術要求，才是使得報導取得新聞價值，並且能夠登上版面的決定機制。由此我們發現，寫作技術決定了新聞記者施行並揭示新聞價值的策略。「新聞價值」因而也成爲一種浮動的、透過記者寫作工作成規漸次浮現出來的具體做法。它正好是李歐塔所言，透過實踐（而非大的知識體系）具現出來語言遊戲。新聞報導本身展現了「新聞的事實性格」遭到資本邏輯的形式化，因應每個不同的新聞現場，轉化爲不同的語言遊戲。此刻的新聞，再也不是由新聞機構在社會中的中介位置或核心專業義理的合法正當性保證出其不可替代的地位，卻是交由人思辨外部的翻譯機制，也就是報導的形式技巧，來維繫著。「記者主體」在此對新聞該怎麼報導的思索，已經從「判斷者」真正地成爲「形式操演者」。

接下來，本文要試圖理解科技化了的記者主體（technologicalized subjects of journalists）在從事新聞工作時，受科技框架影響，表現出的新聞價值選擇。在這裡，本文揭露的仍是「記者認爲該怎麼報導新聞的思索」，這個討論將與傅柯系譜學說明「言說實踐活動如何與真理義務聯繫在一起」的目標平行。只是這一次，我們的討論將特別針對新聞記者的實踐活動，揭露記者主體的分構。

## 二、科技主體下的新聞價值系譜

在「客觀中立」的要求下，新聞記者的專業訓練轉向對於中立文字的應用，以及多方蒐集意見以達平衡。於是，在寫作課程中，將事實呈現出來的「倒寶塔體」是最重要的（純淨）新聞格式；而採訪課程，則著重於旁敲側擊以及與消息來源的互動技巧。這樣的採訪寫作訓練，使得新聞記者在新聞工作中的「判斷」不斷地退後、隱匿。

然而，專業訓練暗示的「新聞記者需隱匿主體／主觀」，卻不代表所有記者寫作出來的新聞報導都長相齊一。事實上，針對專家生手的討論已經發現，資深記者有其特殊社會智能（social intelligence），因此不論是接觸消息來源的成功率，或者書寫報導的策略，皆有不同的表現（楊怡珊，2002；鍾蔚文、臧國仁、楊怡珊，2001：55-93）。新聞科系學生在實習工作中，也常見被線上記者認為「作品不成熟」、「沒抓到新聞重點」（鄭宇君，2009：第二章）。這樣說來，即便在客觀中立的專業要求下，新聞記者仍須介入新聞採訪與寫作。新聞工作從頭到尾都是一種主動，乃至於涉及記者主觀判斷的工作<sup>4</sup>。

在前一小節的說明中，本文已揭露，新聞專業技巧訓練在實務的表現上實則愈趨形式化，新聞業原本藉由寫作結構、新聞價值確立而獲得的名譽，現在已遭到形式化，甚至成為社會集體抱怨「媒體是社會亂源」的源頭。「專業技術」在此，已經不再崇高，甚至不再是正面的字詞。

在這個前提之下，本文接下來的討論轉向特指「數位科技介入新聞報導」之後的新聞價值轉變。當記者主體是一種與他所使用的科技高度相關，甚且為科技所俘虜時，表現在新聞價值選擇上，會形成甚麼樣的新聞報導<sup>5</sup>？

### （一）主與客的距離：記者與科技關係的轉變

1982年9月16日，《聯合報》啓用「電腦化自動排版系統」。正當報社大張旗鼓在報紙上歡喜慶祝（林泉源，1982年9月16日；郭俊良，1982年9月16日；聯合報，1982年9月16日）出報時間大幅縮短，更符合新聞時效性的時候，報社內部悄悄出現了白領記者與藍領排版工人之間的同事認同問題。因報社引入自動化系統而被裁員的排版工人，在爭取自己權益時，遇到了該不該將工作權絲毫不受影響的白領記者與編輯當作自己人的困擾。在這個事件中，自動化技術，引導我們看出報社內部兩種不同的勞動者：可以被機械取代的（藍領排字工人），以及（暫時）不能被機械取代的（記者與編輯）。

4. 有趣的是，我們經常要求新聞科系學生學習「客觀地判斷新聞現場」。然而「判斷」一詞就語意而言，必然涉及判斷者的分析、綜合以及結論；邏輯上，「客觀地判斷」其實是自我矛盾的詞彙。
5. 本文在稍早的篇幅中已詳細說明將採取傅柯的系譜學作為研究設計。系譜（genealogy）一字原來主要用在追溯家族族譜。而族譜的編纂，則是一項由自己開始，向上發展的活動。雖然我們今天看到的族譜總是從「某位祖先」開始寫，可是我們能夠找到這位祖先，卻總是從我們自己作為出發點，經過一些篩選的機制（例如：選擇追溯父系族譜或母系族譜），才使他漸漸浮現出來的。而通常，向上追溯到何時停止才算完成族譜，也是一個人文的確定。有些人追溯到特定地點（如：開台祖），有些人則追溯獲得現有姓氏的那位祖先（例如：因冊封於某地而以該地為姓氏）。由家族族譜的編纂，我們可以瞭解所謂「系譜學」，也是這樣一種觀看現象，卻又充滿選擇的歷史構成的活動。在這樣一種經由經驗事實以及人文構成所完成的系譜學中，我們追求的不是一種唯一而普遍真理，反倒是對當下意義的理解。

這兩者雖然仍舊是「人」，但概念上卻已經被機械所中介。

約莫十年後，「聯合知識庫」在 2001 年上線，這代表了網際網路進入報業的開端（李彥甫，2001 年 2 月 19 日）。「聯合知識庫」的上線，一方面代表了記者與編輯的工作必須數位化，另一方面，也代表了過去仰賴記者與編輯博學強記的意義指涉工作，現在都可以由搜尋引擎代勞。現在，新聞記者遇到歷史回顧時，重要的技能不再是因為參與過去事件現場而獲得的親身經歷，而是在線上資料庫中鍵入正確關鍵字（如：是「第四台」還是「有線電視」？）、乃至於合於系統架構（如：是否需要進入子資料庫）的數位技能。此時，新聞工作的門檻除了採訪、寫作外，還多了數位化程度。

根據王毓莉（2001）的說明，電腦進入新聞業，成為新聞記者在搜尋資料、尋找新聞線索，乃至於資料比對的重要工具，大約是 1990 年代之後的事情。這個時期，電腦主要是提供記者接近資訊、增加資訊正確性、減少對消息來源的依賴，以及取得報社同業先前的報導等協助（Garrison, 1995: 16-18，轉引自王毓莉，2001：95）。1990 年代許多研究指出，電腦中介科技雖然能提供大量快速的訊息，但仍無法取代記者與消息來源間的人際關係。同時，不管是新聞記者或報業高層，在理解電腦科技可能提供的協助下，對於透過電腦螢幕傳送過來的訊息，仍抱持一定的懷疑。因此 1990 年代，有關電腦中介訊息的可信度研究，仍是大宗（如：Johnson & Kaye, 1998, Ross & Middleberg, 1996, Ruggiero, 1998；轉引自王毓莉，2001：98-99）。

從這個角度來看，剛進入千禧年之際，新聞記者傾向於依賴原有與消息來源的關係、依賴自己的新聞判斷。因此，我們說電腦「輔助」新聞報導，其實就等於是說，這種科技器械並未取代新聞業對「人」（記者）的高度依賴。然而，在網際網路從 web1.0（主要特色是入口網站）架構邁向 web2.0（主要特色是部落格的出現）的路途上，新聞記者遭遇了自身主體與科技客體疊合，甚至無法區分的可能性。

新聞媒體經營的部落格（如：中時部落格）在發展之初，是由報社的編輯、記者以及專欄作者為寫手。但到了部落格風行且商業化的階段，部落格不再附屬於傳統新聞媒體，卻成了記者發表自我主張、展現其自我意見的私人空間。

杜念魯（2005：50-61）的研究顯示，雖然在網際網路上曾經出現過部落客對傳統新聞媒體的挑戰（即：2005 年 Dan Rather 事件），但對台灣絕大多數新聞工作者來說，部落格無法取代傳統新聞媒體所具有的專業高度。新聞記者因此在使用部落格時，傾向書寫報導花絮、個人經驗分享等軟性內容。

然而網際網路作為一個開放的媒體空間，它不是傳統新聞媒體所能夠單向定義的空間。事實上，在韓國起家的「Ohmynews」、發源於美國的「Global Voice Online」乃是以集結部落客文章，而成為網民重要訊息來源的網路新聞平台。Gillmore（2004／陳建勳譯，2005）對「草根媒體」的描述，更直接說明了一般人透過網際網路參與的全民新聞。這樣一個路徑，促使新聞工作漸漸展現出「遠離專業，貼近民主」的趨向。在全民新聞的「公民新聞學」（civic journalism）風潮中，因為公民記者遍及各處、各有關心議題，同時又提供不同討論角度與意見，使得公民報導變得多元、豐富而更具有守望環境的能力。專業新聞記者因而漸次出現「向網路空間要新聞」的報導舉動，也就不足為奇了。

於是我們看到了「長庚遛鳥俠」、「東海大學劈腿事件」、「新竹破壞公物女學生」、「捷運上做體操」等摘自網路的影片、事件被製作成新聞；我們也看到網友人肉搜尋取代了記者對新聞內幕的追查，揪出「虐貓台大博士生」；我們還看到「最近在網際網路上十分流行……」這句話，經常地成為新聞報導的開頭導言。而記者對網路的反饋，則包括了在個人部落格上撰寫「新聞現場還原」（例如：shankingwave，2010）、「沒有刊登在報端的新聞現場照片」（例如：無名小站上的部落格〔haomei，2010〕，最早便是某攝影記者刊登其所拍攝未見報的新聞照片），乃至於記者對新聞機構處置新聞事件的內幕訊息等。

從「（暫時）不能被機械取代的人」，到電腦輔助新聞報導；從尋求電腦輔助報導卻仍懷疑訊息內容，到向網際網路要新聞；從維護傳統新聞媒體專業高度，到上部落格揭露新聞組織內幕……等，網際網路顯然已不再置外於新聞工作，它不但輔助新聞工作，甚至已經成為新聞例行公事中的一環；缺少了對網際網路的瞭解，就等於缺少了新聞所應照顧的社會生活。

## （二）璩美鳳光碟案：平面媒體以光碟為報導媒材

透過電腦螢幕在資料庫或網際網路上尋找資料的確是新聞業與科技關連的主要模式，但其實，仍有難以察覺的主體與科技的關連在2000年之後悄悄地展開，甚至用我們察覺不到的方案進入新聞工作的核心。璩美鳳光碟案正是足以凸顯這種模式的例子之一。

2001年，當時任職新竹市文化局長的璩美鳳與友人郭玉鈴因故翻臉；郭玉玲僱人在璩美鳳住處、辦公室及座車內安裝針孔錄影設備，拍下璩美鳳與曾姓男友的激情畫面。《獨家報導》在同年12月發行的第698期雜誌中，隨刊附贈所

謂性愛光碟，台北地檢署隨即搜索該雜誌社，循線查出郭玉鈴偷拍璩美鳳性愛私事並向多家媒體兜售的過程，並提起公訴。事隔六年，台灣高等法院更一審依妨害秘密罪，判處《獨家報導》發行人沈嶸有期徒刑 2 年，另外特別助理韋安判有期徒刑 1 年 6 個月、編輯林家男有期徒刑 10 個月，緩刑 3 年；之後，最高法院駁回上訴，全案定讞。2008 年年初沈嶸出獄，此事再度成為新聞版面上的焦點。

在這個事件中，《獨家報導》雜誌社在遭到起訴之後，以「讀者有知的權利」（people's right to know）、「新聞自由」（freedom of the press），以及「還原事實真相」等理由，為隨刊發送光碟的作法辯護。媒體監督與媒體觀察團體對《獨家報導》的批判，主要從「揭露他人隱私」以及「報導無關公共利益」兩個角度下手。在這樣的討論中，我們圍繞著「新聞的內涵」、「新聞價值的界定」討論記者或雜誌發行的決策。然而如果新聞的內涵可以透過定義加以規範，《獨家報導》似乎就不存在發送光碟的操作空間。要怎麼理解這個事件的報導邏輯？

在「璩美鳳光碟案」中，影響雜誌負責人決定發送光碟的關鍵，明顯是刺激購買欲；但除了市場策略之外，有關雜誌發售的成本因，還直接牽涉到當時台灣社會的物質條件：也就是「光碟」的壓製費用，與一般人「閱讀」光碟的能力。

在台灣新聞史上，從未曾見過新聞媒體以附上「證據」的方式，要求讀者「自行判斷」新聞是否報導事實的事情；我們可以對這個舉動進一步追問：讀者自行判斷如何可能（新聞媒體預設了讀者具有哪些能力）？新聞媒體提供了什麼樣的資料／證據？這些資料／證據的媒材性質又預設了什麼樣的閱讀條件？回答了這些問題，璩美鳳光碟案中展現的新聞工作具體條件，也就呼之欲出。

首先，倘若《獨家報導》是訴諸讀者目睹該事件的錄影來佐證報導為實，「藉光碟證明報導為實」所指出的不過是記者不夠專業、未能完成新聞報導的完整程序而已，與所謂「讀者知的權利」、「新聞自由」毫無關連；我們甚至應該據此推論出這樣的結論：既然讀者自行研判，則知的權利由讀者定義，而非記者；且新聞自由則更應釋放給一般讀者，而非記者所專有。另一方面，即便在「還原事實真相」這個向度上，作為平面媒體的《獨家報導》在多年使用文字描述各類新聞事件後，於此刻選擇一種與文字媒材相異的光碟作為保證其「陳述事實」的工具，不免讓人懷疑，該雜誌其實預設了其讀者具有特定一種閱讀能力：閱讀光碟的能力。深究起來，文字媒體將證明其事實報導的關鍵設定於光碟素材，若非基於商業邏輯訴諸煽色腥材料的市場，那就是因為該媒體知道其讀者有能力閱讀這種內容；這個預設不能不說是該雜誌對其所在的社會有何種技術條件，已有深刻的認識乃至於結論。當然，其中在執行層面上「重視覺輕文字」的證據邏輯更是清楚可見。

再者，即便《獨家報導》是爲了「讓事實自己說話」才發送光碟，我們仍舊無法從光碟的內容中瞭解璩女是否如該雜誌的標題所言「慾海無邊」。而且，只有在這兩個問題被瞭解之後，這個案例才會真正進入「璩女慾海無邊與公益無關」的層次，否則我們無法瞭解明明屬於私領域的事件爲什麼會受到如此青睞。

原本，訴諸「讀者自行判斷」的確有可能是記者不願夾議夾敘以客觀報導的變通作法，非常有可能是對讀者（新聞）媒體素養的信任；然而，這麼一來不只記者該做的「報導」與「查證」工作全沒完成，而且，在璩案中，還有可能特別強調了光碟這種素材的通俗、普及程度。若非如此，將讀者沒有能力閱讀的證據送給讀者，豈不與「呈現真相」或「自行判斷」的原意距離更遠、更爲相左？

《獨家報導》宣稱附送的光碟是「直接把證據給讀者看」，顯然是「眼見爲憑」（seeing is believing）的文化特徵，配合了「光碟壓製的超低成本」以及「影像畫面的衝擊大於文字」，乃至於「預設讀者能夠閱讀光碟」所發展出來的販售／報導（？）策略。

在此，「證據」被突顯出來，成爲報導活動中可以壓制其他新聞專業義理的最重要元素；這個作法似乎坐實了「新聞報導以事實爲依據」這個長期備受推崇的專業價值。然而深究起來，《獨家報導》發送的所謂「證據」，其實是羶色腥；與該期封面標題「璩女慾海無邊」，不但沒有因果證據關係（某次的激情畫面何以能做爲佐證慾海「無邊」的因果證據？），實則也未就「什麼事物的證據」（這則新聞中需要查證的新聞點究竟是什麼？）有所說明。這個作法唯一證明的，其實是《獨家報導》確信其讀者具有閱讀特定媒材證據的能力。

也就是說，「證據」脫離了它所佐證的事件，獨立出來成爲主導報導行動的外部因素。報導者很顯然並非「證據 A 是否能佐證事件 B」提出合於專業或常理的判斷，而只是就「光碟 = 證據」本身作爲操作新聞的依據。《獨家報導》是因爲取得光碟在先，然後製作報導；而非傳統上以新聞鼻察覺事件，透過新聞價值判斷具有報導必要性，然後才尋求事實查證作爲報導依據的前後順序關係。

在這裡，報導活動在文化特徵（眼見爲憑）以及物質條件（光碟壓製成本與讀者閱讀能力）中取得判斷「該怎麼報導」的依據。原先我們依賴記者在專業活動中累積社會智能、彰顯事實價值，並且爲社會成員守望環境的期待，已如 Lash (2002) 所言，記者成爲展現（bring forward）科技內在邏輯的載體。

於是，在這個報導活動中，報導工作所展現的新聞價值不再關連於教科書中的那幾個固定的內容，而是「羶色腥」外加物質便利性所共同塑造構成。我們因而也可以看到，既然記者不需要發揮採訪技巧取得新聞事實（而只需要等著有



人兜售偷拍光碟），也沒有貫徹報導客觀中立、兩面併呈等形式工作，此時報導的主體根本就與傳統的「記者」全然不同。這也正是為什麼當《獨家報導》以「讀者知的權利」、「第四權」等原本專屬於新聞工作的概念為自己辯護時，根本無法得到社會的認同與諒解。因為不再採訪、不再客觀，甚至連形式上中立都沒有操作的傳播者，充其量只不過是擁有發行管道的商人，根本稱不上是新聞工作者。

也就是在這裡，我們瞭解到，原來數位科技、影像工具的普及，其實才是這類型報導得以出現的關鍵門檻。當光碟案最終的結局從科技與新聞價值領域轉向璩美鳳對《獨家報導》以及郭玉玲的提告，以及誹謗、妨害名譽、妨害風化與猥褻等罪名的成立，科技化的主體思維藏身在法治所構成的道德面貌後面，使我們不能理解這種報導何以可能出現。

所以，接著我們才能看到民眾用行車紀錄器紀錄警車闖紅燈也成為新聞；我們也才能看到街口監視器拍下毒虐貓狗的畫面也剪輯成新聞；我們也才能在陳致中嫖妓疑雲的新聞中，穿插「邱毅爆料 早有人兜售這則消息」的報導。在這些事件中，新聞記者在報導活動中其實從未擔任新聞業的傳統角色。更有甚者，2010年9月中，當凡那比颱風過境台灣，造成風災水患，有線新聞電視頻道試圖設置平台來蒐集民眾拍攝的風災畫面時，（看似）「自然而然地」選擇了網路（數位）媒體（例如：數位影帶、數位照片），而不是傳統（類比）媒體（例如：文字描述、底片照片）。這中間，有「眼見為憑」，當然也有新聞媒體想像觀眾能夠接近、採納、使用的「科技門檻所提示的傳輸條件」。

### （三）杜正勝瞌睡挖鼻孔：照片指導下的新聞價值

2007年10月8日媒體報導，前一日在柯羅莎強颶的中央政府防災應變中心裡，教育部長杜正勝當著陳水扁總統講話時，閉眼打起瞌睡。ETToday 記者李昀臻、鍾家豪的報導配合杜正勝歪向一旁閉眼撐頭的照片，寫了一篇三百多字，圖文並茂的報導：

#### 中颱柯羅莎／防災累？杜正勝開會數度「閉目沉思」

陳水扁擔心柯羅莎颶風可能造成災害，結束下鄉行程後，馬上就趕到防災中心了解情況……也許是防災太忙太累了，教育部長杜正勝竟然在召開防災會議的時候睡著了！

防災指揮中心官員說明著災情，風強雨大，仁民愛物的官員們，全都仔細聽著要怎麼應變，但這會兒，卻發現杜部長開始低頭沉思。

沒多久杜正勝再換個姿勢，把頭靠在椅子上，看起來這官員的椅子，坐起來肯定像床一樣的軟，一樣的舒適，加上災情報告有如催眠曲一樣，實在是「沉思」的好環境……（李昫臻、鍾家豪，2007年10月7日）。

隔一天，杜正勝又上新聞版面，這一次的主題不是打瞌睡，而是挖鼻孔。

### 不只「閉目養神」杜正勝院會裡挖鼻孔玩鼻屎

教育部長杜正勝不知道是否在教育民眾，要學他一樣「百無禁忌」。杜正勝9日上午在立法院會裏，當場被媒體拍到「挖鼻孔、玩鼻屎」；中午休息，杜正勝不用媒體，「健步如飛」快速離去；隨扈也狠，推倒攝影記者還照樣不理人。

杜正勝日前在羅莎強臺撲臺時，被媒體拍到在中央政府防災應變中心裏，當著陳水扁總統講話的時候，脫下眼鏡揉眼、還拍到整個人癱在椅子上「閉目養神」一動也不動。

立委昨天質疑杜是打瞌睡、「呼呼大睡」，杜辯稱既沒「呼呼」、也沒「大睡」，而是「閉著眼睛，但話都有聽進去」。不過媒體拍到，杜正勝在民進黨立委蔡啟芳發言的時候「手托下巴」眼皮還「不由自主」的垂了下來，差點再次耍出「閉著眼睛，但話都有聽進去」的技倆。

立法院今天舉行院會，行政院長張俊雄率閣員出席，接受總質詢，這回媒體當場拍到，杜正勝「窮極無聊」之時，竟然挖鼻孔、玩鼻屎，最後，不知道向那一個方向使出「彈指神功」，又令媒體多了一條新聞可作。

被拍到「挖鼻孔、玩鼻屎」這回杜部長應該無法否認，因為除了媒體拍攝到外，立院院會也全錄下整個院會狀況……（東森新聞網，2007年10月9日）。

在新聞倫理的課堂討論中，學生批評這篇新聞報導認為，新聞記者「原應監督政府，針砭時弊……卻把心力把在『挖鼻孔』這件事情上，實在本末倒置……記者不認真關注更重要的議題，卻寫出這種無意義的文章，同時還百般譏諷，自

以為幽默，其實膚淺到了極點。」（96學年度「新聞倫理與法規」張俊培組書面報告）修課學生對這則新聞的批評，採取的是「第四權」的角度，認為新聞記者就其專業而言，應該慎選報導的主題。對此，本文認為，新聞記者顯然遵循了其他報導邏輯，致使「公共報導」不在這則新聞的報導視野中。於是，在追究第四權是否適當地使用之前，應該先問：此刻，記者所遵守的報導邏輯是什麼？為什麼明顯「無意義」的文章（新聞）還是被製造出來、被刊登了？

這兩則報導都是「先有圖，後有文」的看圖說故事型新聞報導。他們正好顯示出，記者主體介入報導活動時，已經遭到科技俘虜。

這兩則新聞原本的事件脈絡，是「中央防災中心簡報」以及「立法院對行政院總質詢」。在傳統新聞學對新聞價值的討論中，這兩個事件符合了「即時」、「顯著」、「重要」等新聞價值。記者在抵達這兩個新聞現場時，他所期待的就是防災與總質詢兩件事。這兩則報導顯然是在主新聞之外，針對特定人物，而又有圖片配合所產生的報導。怪異的是，在第一則新聞中，記者對防災現場的報導，卻聚焦於與防災其實沒有直接關連的「教育部長」。而在第二則新聞中，總質詢的新聞焦點，竟不是進行中的質詢委員與受質詢中的官員，卻是坐在自己位子上「備詢中」的杜正勝。這兩個選擇對新聞專業來說，都不是常態。從新聞價值的角度來看，我們甚至可以說報導這兩則新聞的記者，若非新聞鼻失靈嗅不到真正的新聞，就是他們嗅出了「另類的」新聞價值；從報導已被刊登的角度來看，這兩則新聞顯然具有「某種（另類的）新聞價值」。而這「另類的」新聞價值，正是本文討論記者主體變遷的所在。

首先，不論該新聞現場主要的新聞內容是否已經報導完畢，表面上看起來，由於杜正勝作為一個「新聞爭議人物」，他本身就具有「名人」與「趣味」的新聞價值；在此，新聞記者似乎是判斷「杜正勝打瞌睡」以及「杜正勝挖鼻孔」具有報導價值。

在報紙一份三大張的年代，這兩則新聞報導既然無關防災或總質詢，除非意欲深遠，否則根本不可能出現在報端（或有限的電視新聞播報時間）。然而，這兩則新聞的主要訊息來源「東森新聞」，是一個結合了新聞頻道（24小時皆播出新聞）以及網路媒體的新聞平台；不論在需要填補的報導時間，或者所能含納的報導數量而言，都比傳統媒體多出好幾倍。網路媒體甚至可以說沒有任何容量篇幅的限制。於是，杜正勝作為爭議人物，就成為報導篇幅無限制時，絕佳的新聞來源。在此，重要的不是「杜正勝打瞌睡」和「杜正勝挖鼻孔」是否需要被報導、應該被報導；而是，需要填補的版面變多，記者的工作不再是在眾多事件

(happening) 中去蕪存菁，找出具有報導價值、或發人深省、或有關公共利益的「故事」(story)，依據報導形式撰寫成新聞(news)，卻是竭盡所能地填補版面怪獸永不飽足的空間。

這麼一來，誰打瞌睡、誰挖鼻孔都取得了另類的報導空間——或者說，都(因其行為不恰當)具有另類的新聞價值。差別只是，杜正勝在這兩個事件之前，早因其言論備受社會大眾關注、甚至批評；某種程度上，杜正勝的作為使得他自己成為「吸睛」焦點——他和其他同一場合出現人物也就此區隔開來。在一方急需填補版面空間，另一方早已製造自己吸睛能力的情況下，在防災或總質詢現場，等於是透過「另類空間」已然擴大解釋的新聞價值遇上了「總是搞怪、不尋常」的人物，在便利的數位媒介(尤其數位相機、數位攝影機)的媒合之下，這種由圖片指導新聞選擇、看圖說故事，乃至於膚淺、無關公共利益、不關注更重要的議題……等等的新聞，才得以製造出來。

「無限的新聞含納量」創造了另類新聞價值的存在空間，配合話題人物的另類吸睛本領，到便利數位科技開啓的「取得圖片易於撰寫文字」等，「有圖便可生文」報導技巧，使得新聞記者的工作以及科技主體介入新聞報導的模式獲得了空前的開展。

從報導內容栩栩如生描繪當時場景(特別是轉化為文字的視覺元素，如：「手托下巴」、「彈指神功」、「健步如飛」)，以及攝影機照相機在眾多官員中獨獨鎖定杜正勝(當天若是蒙藏委員會主委挖鼻孔，是否會被報導?)這兩個作法來看，此時，新聞記者並非基於「第四權」或者「觀眾知的權利」，甚至不是「新聞價值」。相反地，記者是基於對其工作的科技條件的認識與應用，再加上整體新聞行業的氛圍(整體新聞業對「杜正勝是個爭議人物」的集體認知；以圖生文的可接受性，乃至於「有圖有真相」的社會氛圍)，才產生了這樣的新聞報導。也就是說，這樣的報導完完全全脫離了「新聞學」的範疇，而根根本本地產生於新聞記者對新聞工作整體環節的認識，以及對影像工具的熟練之中。這樣產生的新聞報導，我們當然難從「第四權」來理解。

很明顯地，「新聞價值」一詞的內涵已經在記者透過科技轉化出的報導中，出現了鬆動轉移的跡象。更有甚者，這樣的新聞能夠刊登播出，展現了新聞媒體本身的「編輯方針」是容許這樣的報導的。於是報導本身充滿了對杜正勝「行動」的描述(如：「把頭靠在椅子上」、「健步如飛快速離去」)，看來是對新聞現場的直擊描繪，是不帶情感判斷的所謂「硬事實」(hard fact)；然而其內容正如新聞科系學生的批評，「是無意義的」、「是膚淺到極點的」。當報導形式與

報導內容出現這樣的落差時，我們不得不回頭思考，是什麼條件改變了報導的邏輯。

本文認為，新聞記者對組織編輯方針，以及社會氛圍的理解在前，促使他在某個新聞現場不顧專業義理標定的重要議題（即，防災與總質詢），卻選擇「緊盯著某新聞人物看」。雖然早先的研究已經顯示，新聞報導工作會因為記者在報導過程中的壓力，改變報導策略（例如：陳順孝，2003），然而讓「這樣的報導得以成形」的另一個關鍵，卻是在這樣的編輯方針之下，對報導條件的理解應用。不再需要沖洗成本的數位攝錄設備、刊出篇幅沒有限制的網路新聞媒體，再到內建在手機等行動通訊器材中的影音紀錄配備；這些物質條件使得特定報導模式，以及另類新聞價值得以輕易地改寫為新聞，並且刊登播出。在打開新聞價值的另類空間之後，傳統上用第四權、公共議題等角度進行的新聞倫理批判，顯然已不敷使用。

這不正就是海德格所說「以科技解決所有問題之後，造成的殘害」嗎？在關於杜正勝的報導中，並不存在專業義理的判斷應用；取而代之出現的是刊出篇幅大幅增加後，另類新聞價值出現的空間；是方便快捷記錄開會場景的數位影相機；以及全然符合視覺文化的報導（文字書寫）模式。此時的新聞價值，雖可勉強歸類為「人情趣味」，但其實然面，卻不再是傳統上透過新聞價值找出「值得報導」的事件。新聞專業高度依賴的「新聞價值」在無盡的擴張後，幾乎等於毫無篩選可言；這正顯示了新聞專業篩選機制的徹底崩解。所有的「反思批判」現在不再存乎記者主體中，反倒是一般閱聽人在經驗過另類新聞價值無厘頭的、肆無忌憚的胡亂報導之後，產生了對新聞的懷舊要求。於是，正是在這新聞專業崩解之處，新聞媒體從守望環境者，成了社會亂源；也正是在此，竄出了宣示不再依賴主流新聞媒體的公民報導與草根新聞學。

這類型新聞的見報，說明了新聞價值不再是一種事先既存的判準，反倒是記者進入新聞現場之後，在在場元素的刺激之下，將主體所服膺的思維邏輯全面地展現出來。新聞報導因而也全面「語言遊戲化」。

## 陸、結語：新聞價值系譜的意義

本文從歷史轉向系譜。從這個角度來看，本研究便將研究主題與過去談論新聞記者「定位」問題的文獻，從問題意識上區別開來。

以海德格對科技問題的（本體）追問為起點，傅柯系譜學為架構，我們看

到新聞記者如何在具有生產性的、且具體而微的權力關係中，對自我產生一種想像，乃至於引導了新聞的寫作／產製，並且從而引導了新聞價值的轉變。我們便可以在時間軸線上，編纂事件為系譜，產生時效歷史。

換個角度來說。時效歷史的精神在於，我們並非透過找到某個特殊事件的源頭、起源，才取得了對於該事件怎麼會發生的因果解釋。尼采或傅柯對歷史的態度一樣的地方就在於，他們都不打算在身為研究者的同時，卻凌駕在自身所觀察的歷史之外，去尋求以因果關係為標準的真理答案；這一點，傅柯(1972/1984)在〈尼采、系譜學、歷史〉一文中已經說得很清楚。這也就是說，不管是尼采、傅柯或者本文，都是在歷史之中，作為受歷史影響的活生生的人，在此刻重建系譜。這不但得去除過於理所當然的概念理論（而這必須仰賴現象學還原的幫助），而且應該視系譜構成的活動是一種積極的活動。系譜構成，必然與事件之起源不同，必然是超出、且多餘於事件；然而只有在能夠超出、多餘的情況下，研究者作為主體，才不會成為真理之志（will to truth）或知識之志（will to knowledge）的獻祭品，只為了擦亮知識之光而存在。也唯有保持系譜的彈性，走出傅柯的權力框架，將問題意識指向主體的構成。才能自遺忘主體的考古學中走出。

本文從台灣社會對「媒體作為亂源」的集體抱怨出發，觀察今日新聞記者在教育內容、新聞報導以及新聞工作環境中的種種條件，嘗試以傅柯的系譜學為設計方案，提出以「科技化的記者主體」為切入角度，然後由報導所構成的新聞價值的變遷轉移。在這個初探性研究中，本文發現透過探查新聞記者主體，重構新聞價值系譜，可以使我們理解新聞記者的主體構成。

這種主體構成的模式，早已脫離以新聞學教科書為範疇的巨大知識體系，進入到記者在新聞現場，帶著各類型文化資源與理所當然的技術想像（包括報導寫作格式、本體路徑的科技思維），與現場元素互動遊戲的後現代狀態中。在這樣的情況下，對新聞報導要求以公益、道德乃至於倫理，都顯得有些荒謬。不過，雖然荒謬，卻並非不能要求；只不過，當訴諸道德教育的新聞教學已無法回應資本、科技對報導工作的直接操縱時，我們理解新聞價值轉變的歷程，或許有機會把關於新聞倫理的問題，問在更合適的地方。

本文認為，新聞工作不論工作環境、組織政策，或者社會對新聞報導的期待，都隨著數位科技以及網路架構（特別是互動性更高的網路使用模式）而改變。在改變的同時，新聞記者不太可能墨守幾十年前發展的所謂專業義理，而完全不回應科技思維對記者主體的介入。表現在新聞報導上，很明顯地是新聞選擇（也就是新聞價值）的明顯遷移。一直到現在，新聞學術仍以第四權、守門人，或者人

文報導的角度試圖理解違反新聞倫理規範的報導；可是新聞實務卻已經表現為更無章法、更不受約束，甚且光怪陸離的報導模式（例如：「補教人生」倒底是涉及了什麼社會公益？又有什麼報導價值？）。這中間的落差，不容小覷。

透過對科技主體的討論，我們看到記者在新聞現場的確無時無刻不在「作決定」；而且所有的決定不一定遵守既定的成規與標準。新聞記者帶著自己與生活世界貼合的主體執行報導活動，當生活世界在時間中遷移時，記者的主體也跟著填充出不同的內涵。一旦我們理解了新聞報導工作有其物質條件，接下來的問題便是新聞教育在技術訓練與新聞核心概念之間的拔河如何取得平衡的問題，如何能夠講述新聞倫理實質內容為何的問題，甚至「（新聞現場的）判斷」能不能教、怎麼教的問題。

本文所提案例，當然有許多其他向度的理解可能。包括議題本身的屬性（娛樂的、政治的；嚴肅的、輕鬆的；軟的、硬的……等）、因新聞內容而需要照片的程度（照片參照真實的必要性）、乃至於新聞人物被報導的邏輯條件（如：刻板印象作用於男女、藍綠政治人物）……等。本文透過「遭到科技俘虜的主體」此一概念，試圖揭露這些案例中展現的科技思維；這樣的努力並非對該案例唯一而權威的解讀。正如傅柯所言，系譜的要義即是從當下對過往的說明；這是一種高度價值取向（value-oriented）的研究方案，目的在揭露討論新聞倫理、新聞價值、新聞專業等議題時，經常被簡化、乃至於被忽略的科技思維。科技化了的主體，不只是指稱手持數位機器的記者而已，這個概念更直指整體新聞業所處的科技化社會，以及存有不斷退卻的狀態。倘若我們僅是將「科技思維」理解為單一機械、單一發明，那麼我們只需要移除不當的機械，就能夠回復到新聞業專業而備受尊重的年代。然而新聞業的整體情況並非如此簡單。正是因為新聞報導工作處處需要記者主體對新聞現場的介入、判斷、選擇，致使主體內涵直接影響了新聞的表現。所以，討論新聞業何以成為社會亂源，要從記者主體下手；而本文揭露記者主體的方法，則是透過新聞價值選擇的轉移來完成。杜正勝案例也好，璩美鳳案例也罷，在這樣明顯無涉公共利益的報導中，新聞價值的轉移，正是最為清晰可見。因此，本文並非企圖以這兩個案例概括談論所有報導的基本操作邏輯，而是希望在不尋常的報導中，看見最為深遠幽微主體內容。

本文的目的，是要說明向來標榜事實報導、崇尚真理查知的新聞報導，如何淪落為社會亂源。透過本文所述，新聞工作與新聞學術研究，應該進入到關照現實條件的階段。而且，若我們同意記者僅僅是形式技術的操作者，那麼公民新聞記者的加入，我們似乎應該樂觀面對多元訊息的並存並呈；但倘若我們仍舊堅持

新聞是一項專業，有高等教育培訓人才的必要，那麼，現在似乎是思考這個專業除了技術外，還有什麼具體內涵的時刻了。

## 參考書目

- 王永志（2004）。《全球新聞神經大透視》。臺北：中央通訊社。
- 王毓莉（2001）。〈「電腦輔助新聞報導」在臺灣報社的應用——以中國時報、工商時報記者為研究對象〉，《新聞學研究》，68：91-115。
- 呂傑華（1998）。〈報業發展與經濟變遷——論報禁解除十週年台灣報業生態及發展趨勢〉，《民意研究季刊》，204：77-99。
- 李彥甫（2001年2月19日）。〈udndata.com 聯合知識庫啓用 華文世界最大線上新聞資料庫 將收錄本報系 50 年上千萬則新聞 基本服務免費〉，《聯合報》，頭版。
- 李昀臻、鍾家豪（2007年10月7日）。〈中颱柯羅莎／防災累？杜正勝開會數度「閉目沉思」〉，《ettoday》。上網日期：2010年10月15日，取自 <http://www.ettoday.com/2007/10/07/10844-2168428.htm>
- 李筱雯（2004）。《好新聞？好生意？——台灣報業生產政治的轉變》。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碩士論文。
- 杜念魯（2005）。《部落格（Blog）對報業從業人員行為影響之研究》。世新大學新聞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論文。
- 林泉源（1982年9月16日）。〈中文報業電腦化時代來臨 聯合報系帶頭跨出第一步〉，《經濟日報》，第2版。
- 東森新聞網（2007年10月9日）。〈不只「閉目養神」杜正勝院會裡挖鼻孔玩鼻屎〉，《華夏經緯網》。上網日期：2010年10月15日，取自 <http://big5.huaxia.com/tw/sdbd/rw/2007/00694853.html>
- 和訊百科（2010a）。〈路透社〉，《和訊百科》。上網日期：2010年10月15日，取自 <http://wiki.hexun.com/view/5347.html>
- 和訊百科（2010b）。〈美聯社〉，《和訊百科》。上網日期：2010年10月15日，取自 <http://wiki.hexun.com/view/6599.html>
- 紀慧君（2003）。《建構新聞事實：定位與權力》。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博士論文。



- 郭俊良（1982年9月16日）。〈聯合報開創中文報業新紀元 實現電腦編排的理想 我們跨出了一大步 聯合報系中文編排電腦系統簡介〉，《聯合報》，第15版。
- 陳順孝（2003）。《新聞控制與反控制——「記實避禍」的報導策略》。臺北：五南。
- 陳建勳譯（2005）。《草根媒體》。臺北：歐萊禮。（原書 Gillmore, D. [2004]. *We the media: Grassroots journalism by the people, for the people*. Sebastopol, CA: O'Reilly.）
- 黃肇松（1995）。〈報業的危機與轉機：傳播新科技對報紙編採和經營的影響與前瞻〉，「海峽兩岸報業經營研討會」。臺北：世新大學。
- 楊怡珊（2002）。《新聞記者之社會智慧與消息來源互動策略之人際關係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錚雲（2004）。《傳媒文化作為科技與社會共構模式的哲學說明》。（國科會研究計畫結案報告，92-2420-H-110-001）。高雄：國立中山大學哲學研究所。
- （2001）。《從現象學到後現代》。臺北：五南。
- 鄭宇君（2009）。《新聞專業中的真實性：一種倫理主體的探究模式》。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博士論文。
- 聯合報（1982年9月16日）。〈本報今啓用電腦排版新聞 突破九百年來排字限制 開創中文報業的新紀元 建立首套印刷中文標準字體〉，《聯合報》，頭版。
- 羅世宏、魏均、馮建三、唐士哲、林麗雲、王菲菲等譯（2005）。《問題媒體：二十一世紀美國傳播政治》。臺北：巨流。（原書 McChesney, R. W. [2004]. *The Problem of the media: U.S. communication politics in twenty-first century*.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 蘇正平（2004）。〈序：探索世界新聞神經網絡〉，《全球新聞神經大透視》，頁1-3。臺北：中央通訊社。
- 蘇蘅、牛隆光、黃美燕、趙曉南（2000）。〈台灣報紙轉型的問題與挑戰——提供讀者更好的選擇？〉，《新聞學研究》，64：1-32。
- 鍾蔚文、臧國仁、楊怡珊（2001）。〈新聞工作者的社會智能：再論記者與消息來源之互動〉，《新聞學研究》，69：55-93。
- 劉慧雯（2008年4月）。〈領略《文化肌膚》：以現象學重讀傳播科學〉，「2008政大『理論與實務』現象學會議」論文。臺灣：臺北。

- (2007)。〈理解 Y2K 危機：科技——人文感知結構的揭露〉，《新聞學研究》，92：129-171。
- (2005)。《電腦中介科技（傳播）意味著什麼？人文與科技的遭逢》。國立政治大學新聞學系博士論文。
- haomei (2010)。《大魯的攝情布拉格》。上網日期：2010 年 10 月 15 日，取自 <http://www.wretch.cc/blog/haomei>
- shakingwave (2010)。〈1020 氣度〉，《新聞攝影分享台》。上網日期：2010 年 10 月 15 日，取自 <http://www.wretch.cc/blog/shakingwave/27516394>
- Bemer, R. W. (1999). Excuses and lies about Y2K culpability. *Lex Millenniale Conf. of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Legal Studies*. Retrieved November 2, 2005, from <http://www.bobbemer.com/EXCUSES.HTM>
- De Kerckhove, D. (1995). *The skin of culture: Investigating the new electronic reality*. Toronto: Somerville House.
- Dreyfus, H. L. (1995). Heidegger on gaining a free relation to technology. In A. Feenberg & A. Hannay (Eds.), *Technology and the politics of knowledge* (pp. 97-107).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Eide, M. (1997). A new kind of newspaper? Understanding a popularization process. *Media, Culture & Society*, 19, 173-182.
- Foucault, M. (1984). Nietzsche, genealogy, history. In P. Rabinow (Ed.), *The Foucault reader* (pp. 76-100).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72)
- (1980). Truth and power. In C. Gordon (Ed.), *Power/knowledge: Selected interviews and other writings 1972-1977* (C. Gordon, L. Marshall, J. Mepham, & K. Soper, Trans., pp. 109-133).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 Gaunt, P. (1990). *Choosing the news: The profit factor in news selection*. New York: Greenwood Press.
- Heidegger, M. (1977). *The questions concerning technology and other essays*. (W. Lovitt, Trans.). New York: Harper & Row.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55)
- (1971). Building, dwelling, thinking. In *Poetry, language, thought* (A. Hofstadter, Trans., pp. 141-160). New York: Harper & Row.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51)
- Husserl, E. (1970). *The crisis of European sciences and transcendental phenomenology* (D. Carr, Trans.). Evanston, I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37)

Ihde, D. (1990). *Technology and the lifeworld: From garden to earth*.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Langsdorf, L. (1994). Introduction: Why phenomenology in communication research? *Human Studies* [Special Issue], 17, 1-8.

Lash, S. (2002). *Critique of information*. London: Sage.

Liotard, Jean-François (1984). *The postmodern condition: A report on knowledge* (G. Bennington & B. Massumi, Trans.). Minneapolis, MN: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1979)

Marcuse, H. (1964). *One dimensional man: Studies in the ideology of advanced industrial society*. Boston: Beacon Press.

Moran, D. (2000). Husserl's discovery of the reduction and transcendental phenomenology. *Introduction to phenomenology* (pp. 124-163).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Rabinow, P. (1984). Introduction. In P. Rabinow (Ed.), *The Foucault reader* (pp. 3-29). New York: Pantheon Books.

Rockmore, T. (1995). Heidegger on technology and democracy. In A. Feenberg & A. Hannay (Eds.), *Technology and politics of knowledge* (pp. 128-143). Bloomington, I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Questioning Journalists' Subjectivity: The Genealogy of the News Value in the Age of Technology

Liu, Hui-Wen\*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Journalism, Shin Hsin University, Taipei, Taiwan

## Abstract

Starting from the collective distrust of the press, this paper aims to observe the journalistic education, news reporting, and news production to see how news values are changing. The author utilizes Lyotard's concept of computerized society and Heidegger's inquiry into technological problems to address the "technologized (journalists') subject." By using M. Foucault's genealogy as the design, the author established a genealogy of news values via the idea of the "technologized subjects" of journalists. It is found that the ontological effect of technology and its formation of professional selves has deeply influenced and oriented the construction of journalistic subjects, and the definition of news values.

**Keywords:** journalist's subjects, genealogy, news value, Foucault

---

\* Email: hwliu@cc.shu.edu.tw

Received: 2010.07.02

Accepted: 2010.11.05